



## 武汉市女子劳教所的酷刑迫害

【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五日】（明慧网通讯员湖北报道）武汉市女子劳教所位于汉口姑嫂树罗家嘴路11号。它是由原臭名昭著的武汉市何湾劳教所六大队（女队），于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整体搬迁至武汉市强制戒毒隔离中心，合并组建而成的。

该劳教所对法轮功学员犯下重罪，其迫害的手段十分邪恶至极，为了叫法轮功学员屈服于劳教所，强迫她们穿所谓的“劳服”，当众将法轮功女学员的衣服扒光，逼迫她们屈从；为了达到“转化”法轮功学员的目的（即强迫放弃信仰），使用各种酷刑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残酷折磨，用电棍电，长时间罚站，长时间不让学员睡觉，吊铐几天几夜，不让上厕所，不让家属接见，甚至药物摧残，野蛮灌食等。

本文揭露的是近期该黑窝内对法轮功学员的部份酷刑迫害：

### 一、电棍电



酷刑演示：电棍电击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《武汉教师两次在何湾劳教所受折磨（图）》武汉市第一商业学校教师朱慧敏，曾两次被中共绑架入武汉市何湾劳教所，被剥夺睡眠、野蛮灌食，并被电击、挂铐。她自述：“到了二零零九年，为转化我和法轮功学员段玉英，她们临时将我们转移到六大队，并将我们分别隔离。六队副队长胡芳（女，三十多岁）亲自督阵指挥参与了迫害我们的全过程。高大壮实

的警察刘艳（女，三十二岁）在大厅里拿着闪着蓝光、啪啪带响的电棍，一脸杀气径直走到我跟前，让两个包夹一边一个拉着我的胳膊，她拿电棍电击我的胳膊，见我没有喊叫，电击时间越来越长，胳膊上立即呈现出一条条乌红的、灼伤留下的烙印，并伴有硬肿块出现。警察胡芳则用电棍电击段玉英的嘴巴。”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《杨维芳在武汉市何湾劳教所遭电击毒打》中报道：（硚口区法轮功学员）

“杨维芳不穿囚服、报数和蹲下，而被遭到狱警吴莉珍用电棍电嘴、电脸、电颈部，被电倒地二次，腿部抽筋。”

### 二、长时间吊铐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《武汉教师两次在何湾劳教所受折磨》中朱慧敏的自述：“她们将我俩（她与段玉英）挂铐十几天，昼夜站着不让睡觉，我们两人的腿肿得象大腿一样粗。”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《杨维芳在武汉市何湾劳教所遭电击毒打》“（杨维芳遭电击）后又被罗静铐了六天五夜。吸毒人员把她牙齿打松，鼻子打出血，她被迫害成腿部肿疼，双手不能握拳，后来腹部疼痛失去知觉。”



酷刑演示：吊铐

### 三、长时间罚站 不让睡觉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《武汉教师两次在何湾劳教所受折磨》中朱慧敏的自述：“在此期间，因我不放弃信仰，不妥协，刘辉曾十五天罚我站着，不让我睡觉，当时我因过度



酷刑演示：长时间罚站

疲劳，两眼一闭就想睡觉，站不稳，手本能的就去抓附近的床架或窗栏杆，但有时头就撞到墙上、铁窗上、铁床上，也经常摔倒地上。当时我曾要包夹告诉刘辉：我已经站不住了，一闭眼就摔跤，已摔了很多跤了，我要睡觉。没想到刘辉变本加厉地整我，特意罚我到对面的空房子里去站着，因那儿是一个空房间，什么可以抓手的都没有，我一去就不断摔跤，至少摔了六十多跤，迷糊中我听到我的头撞到地上咚咚的发出很大的声音。”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《杨维芳在武汉市何湾劳教所遭电击毒打》“因为杨维芳拒绝与中共邪党为伍，遭到何湾劳教所的警察（刘辉、胡芳、吴莉珍、刘雁）指使吸毒、赌博犯罪人员对她进行迫害，被迫连续站了五天四夜不让睡觉，”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《湖北女青年王玉洁生前遭受的迫害》“警察胡芳指使吸毒人员折磨王玉洁，每天被罚蹲下，连续一次性体罚六天六夜，吸毒人员监视王玉洁不让睡觉。还讽刺王玉洁是站神。”

#### 四、野蛮灌食



真人演示：野蛮灌食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《武汉教师两次在何湾劳教所受折磨》中朱慧敏的自述：“包夹在刘辉的授意下，和五、六个因吸毒被关押的犯人把我按住，野蛮灌食，弄得我浑身都是米汤。由于多次灌食，我的鼻腔和喉咙被灌食的胶皮管插破了又结痂。就是这样，他在灌食的时候还有意用管子在鼻子里捅来捅去，弄得鲜血直流，有一次血流得太多把他吓坏了，怕搞出人命。”

#### 五、毒打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《杨维芳在武汉市何湾劳教所遭电击毒打》“用纸板挑眼睛，用水冲头、拳打脚踢，用抹布堵嘴，双手捆绑。”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《湖北女青年王玉洁生前遭受的迫害》“恶警队长胡芳威胁王说：如果这样半个月还不‘转化’就吊铐你。胡芳看王玉洁不妥协，指使吸毒人员曹文莉把王玉洁的左脚撇伤，还打脑袋，当时左脚肿痛。接着吸毒人员曹文莉、周燕在胡芳的唆使下非法拿着手铐，电警棍，把王玉洁铐上，对其拳打脚踢四十分钟，还扯下一大把王的头发。”

#### 六、长时间高温烘烤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《湖北女青年王玉洁生前遭受的迫害》“恶警胡芳在炎热的夏天，把王玉洁拖进烘东西的烘烤房，从早上6点烘烤到晚上6点半。高温体罚烘烤12个半小时。王玉洁大汗淋漓甚至要昏死过去，大脑要崩裂了，王玉洁的生命受到极大的摧残。”

#### 七、不让家属接见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

日《湖北女青年王玉洁生前遭受的迫害》“王玉洁在一楼车间做劳役的一年刑期间，二十四小时被人监视，不让王玉洁和任何人说话。从未允许王与家人接见一次。”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六日《武汉市公务员第二次被非法劳教已一年》“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务员、法轮功学员肖映雪，被非法劳教已经一年，在武汉市女子劳教所遭受迫害。一年来，劳教所人员以她不“转化”（放弃修炼法轮功）为由，不让她家人接见，致使她七十多岁的老父母一年多没见自己的女儿，不知为女儿流过多少伤心的眼泪。”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一月二日《武汉五位法轮功学员仍被劫持在劳教所》武汉市黄陂区法轮功学员李菊华，女，五十五岁，于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，遭区“六一零”恶警劫持后，被非法劳教一年半，关押在武汉市女子劳教所六大队。其家人五次去探视，均遭何湾劳教所无理拒绝。女恶警胡芳称：“李菊华没有接见日”，公然剥夺李菊华与家人的接见权。

#### 八、药物摧残

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《湖北女青年王玉洁生前遭受的迫害》“王玉洁回家后不长时间，出现前额剧痛、腿、后颈椎、腰、屁股、全身都象散了架一样剧烈疼痛。被迫害体罚的后遗症全出来了，豆大的汗珠直流不停。王玉洁曾被高温又烘又烤的后遗症出现了，还伴随着呕吐，吃什么吐什么，就这样持续四个月，到医院打针也不好使，手卷曲，抽筋，又疼又麻，疼得王玉洁哭了又忍，忍了又哭，眼疼瞎了，什么也看不见。亲人们看着孩子难受痛苦的样子，亲人们以泪洗面。最后王玉洁医治无效，含冤离世。”

武汉市黄陂区法轮功学员李菊华，女，五十五岁，于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，遭区“六一零”恶警劫持后，被非法劳教一年半，关押在武汉市女子劳教所六大队。期间被强迫吃不明药物，回来时也有与王玉洁类似症状：头部疼痛，半边身子麻木，两眼视力模糊，看不清。全身无力。

症状：头部疼痛，半边身子麻木，



酷刑演示：打毒针（注射不明药物）

两眼视力模糊，看不清。全身无力。

武汉市东西湖区法轮功学员王珏，年仅十八岁就被非法关押在武汉市女子劳教所，期间遭到药物摧残，回家后出现头部疼痛，有时神志不清，不能正常控制自己。

武汉市硚口区法轮功学员杨维芳，女，四十四岁，二零一零年三月遭警察绑架后，被非法劳教一年，被非法关押在武汉市女子劳教所。期间被迫害成腹部内出现硬块，被武汉市女子劳教所强行注射不明药物。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晚十二点刚过，她被绑架到硚口区洗脑班继续迫害，腹部内出现硬块肿大，疼痛难忍，全身没有力。

在王玉洁离开武汉市女子劳教所，身体出现严重病症，不能不让人想起网上曾多次曝光这个黑窝用药物摧残的事例。在遭受几个月的痛苦的“严重病症”的折磨后，风华正茂的女青年王玉杰，于二零一一年九月三日含冤离世，年仅二十四岁。

以女子劳教所刘辉（女）为首的迫害法轮功的急先锋，和她一手培养的打手恶警队长陈芳。对于王玉洁的死，都负有不可推卸的直接责任。

在这里，我们强烈呼吁国际社会正义人士、人权组织对武汉市女子劳教所仍在发生的酷刑迫害给予关注，对于其所犯的群体灭绝罪加以制止和追查。全世界有良知、有善念的人们，请伸出你们的援手，一道制止中共邪党劳教所等黑窝对信仰“真、善、忍”的好人的迫害。我们更希望那些仍在参与迫害的各级政府官员和警察们，不要再被中共所利用，甘心做它的替罪羊。同时奉劝武汉市女子劳教所相关人员，立即停止犯罪，将功补过才是你们的唯一明智选择。◇